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重要記事

秘書室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四月～六月

一、臺灣省文獻委員會重要記事

月 日	重 要 記 事 摘 要	備註
4 6	4 3~10	4 3
4 2~6	4 2~6	4 1~9
4	△平埔族篇副總纂潘英海教授偕同撰稿人林清財講師前往屏東縣高樹、里港、久如、鹽埔一帶進行田野調查暨蒐集平埔族遷移路線和族群互動等相關資料。	
4	△鄒族撰稿人汪明輝、浦忠勇、浦忠成等教授三人赴南投縣信義鄉進行口述歷史訪談、田野調查，並赴戶政、地政等單位及鄉公所洽取相關資料。	
4	△簡主委應邀赴臺北臺視公司接受訪問研商客家文化案。	
4	△卑南族篇撰稿人宋龍生教授赴臺東縣卑南鄉及臺東市進行耆老口述歷史訪談，並至鄉公所、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警察局等機關借閱清領、日據時期及光復後卑南族之相關檔案資料。	
4	二、主委於本會第一會議室主持本會第一一二次委員會議暨主管會報。	
4	三、赴省議會列席省長施政報告。	

4 20	4 18	4 17	4 13	4 12~14	4 11	4 10	4 8
△主委指示發函各縣市長及各縣議會議長研商設置縣市史館事宜。	△主委赴民政廳參加廳務會報。	△主委率本會相關同仁赴大甲溪上游勘查石碑。	△布農族篇撰稿人葉家寧小姐赴臺東縣參加縣政府舉辦臺東縣耆老口述歷史座談會籌備會討論採訪題綱。	△主委赴省議會列席省長報告八十五年度施政計畫及本省總預算案編製情形。	△經濟日報來會拜訪主委，探討有關配合光復五十週年展覽事宜。	△省議會安排各委員認識省府各機關首長，主委前往赴會。	△省議會安排各委員認識省府各機關首長，主委前往赴會。
一、本會委員鄭喜夫先生奉內政部八十四年三月三十日臺內人字第8402021號令調派至內政部專門委員職務，並於四月二十日辦理離職至內政部就任。	二、上午主委主持本會文獻研討會。	三、下午應聘赴臺南擔任臺糖訓練中心「農村					

— 臺灣文獻 第四十六卷第三期 —

4 26	4 25~27	4 25	4 23
△本會興建臺灣歷史文化園區五大文獻館第二館民俗文物館上樑儀式，假工程現場舉行，由主委親自主持。			
一、主委率本會相關同仁赴省府秘書處環山路鑑定有關紀念船及其他文物等物品。			
二、本會簡主委榮聰率林金田委員、林文龍研究員及採集組人員至省府秘書處鑑定存放於倉庫內之臺灣總督府、省政府行政公署典藏及早期省府辦公室使用之文物；經鑑定後價值不貲，計接收上千件文物，近日正由整理組、採集組及秘書處人員會同點收、編號清理中，該批文物之接收於增添本會文物典藏品的內容具有極大的貢獻。			
△本會編輯組李組長西勳率同研究員謝英從先生赴蘭嶼參加蘭嶼鄉根本土文化工作室舉行「蘭嶼情懷」影畫展，並與當地牧師董森永先生商談出版「雅美採訪冊」事宜。			
一、假本會第一會議室召開「五〇年代口述歷史分區籌備會」，由本會簡主任委員主持，參加人員有本會委員、秘書及五〇年代			

5 10	5 9	4 30	5至4 1 27
△卑南族篇特約撰稿人宋龍生教授赴臺東縣卑南鄉進行為期五天之田野調查，耆老口述歷史訪談，同時至縣政府、卑南鄉公所、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等地蒐集清領、日治、國民政府時期等相關資料。			
一、編製八十四年度三月份會計報表。			
二、本會八十五會計年度預算送省議會民政委員會審議。			
三、主委應邀赴臺北縣立文化中心參加臺北縣民俗文物學會成立大會。			
△於本會簡報室召開本會第一、二、三次委員會暨主管會報，由簡主委主持。			
△內政部補助辦理「臺灣民俗文物管理研習活			

一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重要記事 一

5	5	5	5	5	5
23	21	17	16	15	13

動」假臺中市金元富渡假訓練山莊辦理，參加學員計一百八十位，調訓各縣市政府、鄉鎮公所及文化中心、文物館之主辦文物承辦人員，課程包括文物之調查、紀錄、採集、鑑定及典存。

△簡主委應邀赴臺中省立美術館參加「臺灣省文物藝術收藏學會收藏展」開幕式剪綵。

△本會辦理之八十四年度民俗文物講習班第四期於八十四年五月十五日至五月二十日假省訓園舉行，計有來自省府各機關、各縣市政府、文化中心、國中、小學教師共四十餘人報名參加，由本會延聘專家學者傳授理論及實務，以充實相關人員對我中華民族之精神內涵和先民生活歷程的瞭解，落實文化建設工作。

△日本中京大學檜山教授等人蒞會訪問，簡主委率相關同仁接待之。

△日本NHK電視臺記者前來本會採訪有關檜山教授等人贈予總督府目錄事宜。

△簡主委應邀赴竹東參加新竹文物協會成立大會。

△臺東縣耆老口述歷史座談會於八十四年五月二十三、二十四日，分二梯次假臺東縣政府舉行，計有近二百位耆老與會，分十五組座談。

6	5	5	5	5	5
1	31	30	29	25~27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補助本會辦理臺灣史蹟源流研究會八十四年度社會人士組寺廟文物藝術整理保存與鑑賞研習活動，第一梯次於五月二十五日至二十七日假宜蘭玉尊宮舉行，計有來自北部七縣市寺廟主事人六十一人，第二梯次於五月二十九日至六月一日假臺中縣清水鎮紫雲巖舉行，包括中、南部四縣市寺廟主事者計七十人參加，除由簡主委、副主委擔任講座外，並邀聘李乾朗教授、高志彬教授、何培夫教授、李炳南教授……等專家學者，就寺廟裝飾與民俗工藝之保存、寺廟志纂修的意義和價值、寺廟之美、神明信仰淵源與來歷等分別講授探討，並安排如何纂修寺廟志及藝術文物典存座談會，反應熱烈。

△本會編纂劉縉紳奉銓敍部八十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臺華特四字第一一一二六二二號函核定於六月一日屆齡退休，並於本日舉行歡送茶會。

△行政院公共建設督導會報蒞臨本會對臺灣歷史文化園區五大文獻館第二館民俗文物館工程施工品質實施評鑑。

△本會於清水紫雲巖舉辦第二梯次「八十四年度寺廟文物藝術整理保存研習活動」。

一、本會編纂劉縉紳先生奉銓敍部核定於八十

一 臺灣文獻 第四十六卷第三期 一

6	6	6	6	6	6
21	20	19	11	8	
<p>二、簡主委於臺中清水紫雲巖主持本會八十四年度寺廟文物藝術整理保存研習活動座談會。</p>					
<p>△南投縣河南同鄉會捐贈本會河南戲服道具一批近四百件，由採集組前往埔里運回。</p>					
<p>一、客家族群史第二次修纂會議假臺北火車站大樓會議室召開，邀請學者專家與會，由簡主委主持，討論撰稿人選、商訂全書篇章綱目、擬訂工作進度及八十五年度預算經費分配使用原則等事宜。</p>					
<p>二、主委赴彰化市大竹國小為彰化社教館舉辦之輔導中部五縣市八十四年高中、國中、小學教師工廠職工青年鄉土語文研習會講授「臺灣民俗」課程。</p>					
<p>△於上午九時三十分於本會召開八十四年度下半屆申請「臺灣省各機關纂修機關志及出版文獻書刊獎勵金」暨申請「臺灣省各機關團體辦理推廣臺灣史文化研究活動獎勵金」案件評審會議。</p>					
<p>△八十三年度「臺灣拓殖株式會社檔案」製作光碟案，聘請中央大學洪炯宗教授等人蒞會指導，協助驗收，並於本日通過覆驗。</p>					
<p>△簡主委應邀赴警廣參加該廣播公司現場熱線傳真節目談「認識我們的文化向下紮根」一座四年六月一日屆齡退休。</p>					

其 他	6 28~30	6 28	6 26	6 25	6 24	6 22
<p>△臺灣原住民史第六次修纂小組會議，於下午二時假本會第一會議室舉行，報告本（八十四）年度工作成果並討論下年度田野工作、經費需求、分配應用原則等事宜。</p>						
<p>△簡主委於本會第一會議室主持「第四次採購民俗文物評鑑會議」。</p>						
<p>△五〇年代歷史事件高屏地區口述座談會假高雄市國軍英雄館舉辦，開幕式由簡主委主持，參加人員包括當事者，當事者家屬及見證人等計一百五十餘位，分十五組進行訪談，氣氛熱烈而平順。</p>						
<p>△主委赴省府第一會議室參加「中華文化復興運動總會臺灣分會第二十三次全體委員會議」。</p>						
<p>△本會光碟櫃及電腦採購，委請物資局完成招標。</p>						
<p>△簡主委應邀赴金門青年活動中心參加八十四年各縣市政府民政長座談會暨民政廳第十三次廳務會議。</p>						
<p>二、編報八十四會計年度五月份會計報表。</p>						
<p>一、檢討本會八十四會計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於六月底前完成各個預算，如有無法如期執行者，請簽訂契約，發生權責，俾申請保留，於下年度繼續支應。</p>						
<p>三、辦理本會八十六年度資訊作業發展計畫事宜。</p>						